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杨职院发〔2023〕89号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 《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大力宣传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向全社会宣传职业教育“前途广阔、大有可为”，聚焦“提高质量，提升形象”，展示职业教育重大改革发展成果，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根据《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做好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函〔2023〕5号）和《陕西省教育厅等十部门关于做好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陕教函〔2023〕473号）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如下工作方案，请各学院（部）、处室认真组织实施。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5月18日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工作方案

一、工作机构

学校成立“职业教育活动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党委书记王周锁同志担任，副组长由祝战斌同志担任，成员由教务处、人事教师处、招生就业处、学生处、团委、宣传部、后勤保障处、保卫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及各学院（部）负责人担任。教务处具体负责活动周方案制定、组织实施及总结工作。

二、活动时间

2023 年 5 月 21 日至 27 日。

三、活动主题

技能：让生活更美好。

四、活动内容

学校层面积极参加全省性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活动，组织开展具有我校特色的职业教育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等活动；各学院（部）、处室要依据工作方案，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活动，加强对职业教育的宣传。

（一）组织特色活动

各学院（部）要结合自身特点，开展 1-2 项特色活动。特色活动可围绕职业教育服务制造强国战略、乡村振兴战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及服务美好生活等展开，也可开展特色职业体验活动或教学成果展示等。

（二）组织常规活动

各学院（部）根据活动周主题，做好活动周相关组织工作。要确保活动周期间“天天有活动、处处有看点、人人有收获”，坚持以往行之有效的做法经验，通过“四开放”（开放企业、贴近生活、贴近群众）、“两走进”（走进社区、走进乡村）等，因地制宜面向社会公众开展主题推介、技术技能展示服务、志愿帮扶等活动，为社区居民、市民群众提供家电维修保养、传统工艺体验等服务。鼓励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通过主题网站、线上展厅、开放资源等形式继续举办“云上活动周”“线上逛校园”“网上开放日”等活动。

（三）组织重点活动

1. 结合 2022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情况，开展技能大赛展示活动（各二级学院部组织素材，杨职教务在线和各学院网站、微信平台推广）；

2. 结合 2023 届学生岗位实习情况，开展岗位实习学生风采展示活动（各二级学院部组织素材，杨职教务在线和各学院网站、微信平台推广）；

3. 结合各二级学院专业特点和特色，开展重点实验实训室开放活动和展示活动（各学院部组织素材和实施，杨职教务在线和各学院网站、微信平台推广）；

4. 结合 2023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参赛情况，拍摄以“技能成才，强国有我”为主题的竞赛宣传片（教务处负责组织实施）；

5. 结合 2023 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准备情况，开展教师教学能力竞赛观摩活动（教务处负责组织实施）；

6. 开展农林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开放日活动（生物工程学院、生态环境工程学院组织实施）；

7. 开展国家级智慧农业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开放日活动（生态环境工程学院组织实施）。

五、宣传重点

各学院（部）、处室要紧扣活动周主题，凝聚力量，把握时代方位，充分依托各级各类媒体，突出宣传职业教育发展成果、典型经验和重要贡献。深入挖掘、报送、宣传好经验、好做法、好文章，讲好职教故事，唱响职教声音。

（一）职业教育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各学院（部）、处室要宣传好党的二十大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近年来职业教育领域的重要改革举措，深入学习宣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学法知法，以法治推动职业教育发展。

（二）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重要成果

各学院（部）、处室要总结近年来职业教育在自信自强、守正创新中不断取得的成绩，特别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职业教育重大决策部署的典型改革成果和经验。

（三）职业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成果

各学院（部）、处室要按照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重大部署，总结宣传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和地方职业教育数字化建设成果，体现数字赋能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新趋势。

（四）职业教育支撑经济社会发展成效

坚持跳出职业教育看职业教育，重点突出职业教育在全面建

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的积极贡献，集中宣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专业结构优化、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访企拓岗促进就业创业、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取得的成果，重点突出职业教育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和典型实践案例。

（五）技能成才的典型人物和事迹

坚持以典型引领为重点，大力宣传职业教育领域涌现出的时代楷模、最美人物、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世界技能大赛选手、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优秀获奖选手和辅导教师的先进事迹。向全社会讲述学生成长成才、良师育人、创新创业、改变农村风貌、社会捐资助学等好故事，宣传展示新时代职业院校师生的奋进风采。

六、几点要求

（一）切实加强活动周的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

各学院（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结合自身特点，按照一院一策制定本部门教育活动周工作方案，并于5月21日前报教务处宋立处。相关处室落实附件1任务，并按时间节点报至教务处。

（二）切实做好宣传和氛围营造工作

设立“职业教育活动周”专题网站，围绕活动周主题，重点宣传各项活动和我校办学特色、优秀毕业生事迹和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典型职教故事等内容。

（三）认真做好各项活动的总结工作

活动周结束后各学院（部）、处室须将活动开展情况和取得的成果及时总结，于5月29日前将附件2、总结文字材料、活

动图片及时报送至教务处。

联系人：宋立（联系电话：87083901, QQ: 772146743）。

附件：

1.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各部门任务分工
2.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各学院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各部门任务分工

序号	任务	要求	负责部门	备注
1	专题网站建设	围绕活动周主题，开展“线上逛校园”等活动，重点宣传各项活动和我校办学特色、优秀毕业生事迹和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典型职教故事、学生技能大赛成果等内容。	党委宣传部、教务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	5 月 18 日前完成
2	技能大赛宣传视频拍摄	结合 2023 年省级技能大赛办赛、参赛情况，拍摄技能大赛宣传视频。	教务处、相关学院（部）	5 月 27 日前完成
3	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观摩	结合 2023 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准备情况，开展教师教学能力竞赛观摩活动	教务处、相关学院（部）	5 月 27 日前完成
4	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开放日	结合省级农林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情况，开展主题开放日活动。	生物工程学院、生态环境工程学院	5 月 27 日前完成
5	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开放日	结合国家级智慧农业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情况，开展主题开放日活动。	生态环境工程学院	5 月 27 日前完成

附件 2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各学院情况统计表

序号	学院名称	参与活动的教师数 (人)	参与活动的学生数 (人)	参与活动的学生参与 覆盖率 (%)	参与活动的企业 数 (个)	参与总人数 (人)	观摩体验活动 项目数 (个)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8 日印发

